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WOOD
中木國際

CHINA WOOD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IMITED

中木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

(僅適用於公司重組)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2)

自願公告 財務總監的變更

中木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何建昌先生(「**何先生**」)將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七日起辭任其所擔任本公司之財務總監(「**財務總監**」)。何先生辭任後將不再在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何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財務總監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何先生在任職期內為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董事會另宣佈李柏聰先生，現職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獲委任為財務總監，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七日起生效。

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之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進一步通知止。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China Wood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imited

中木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

(僅適用於公司重組)

主席及執行董事

呂寧江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呂寧江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非執行董事胡永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憲明先生、安東先生及蘇彥威先生。